

平 顶 山 市 教 育 体 育 局
中 共 平 顶 山 市 委 宣 传 部
平 顶 山 市 发 展 和 改 革 委 员 会 文 件
平 顶 山 市 财 政 局
平 顶 山 市 市 场 监 督 管 理 局

平教体财〔2023〕14号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中共平顶山市委宣传
部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平顶山市财
政局
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建立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
联席会议制度的通知

各县（市、区）教体局、党委宣传部、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
政局、市场监督管理局，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高新区党工委宣传
部，高新区农社局、经济发展局，市属各高校，市教体局局属各
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强化部门联动，形成工作合力，根据河南省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制度精神，决定建立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联席会议（以下简称联席会议）工作机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能

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教育收费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同志关于教育收费工作和治理教育乱收费的重要指示批示；统筹协调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工作，研究解决教育收费政策执行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研究制定规范教育收费的相关政策文件，督促检查教育收费有关政策措施的落实情况；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成员单位

联席会议由市教体局、市委宣传部、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 个部门组成，市教体局为牵头单位。联席会议召集人由市教体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副召集人由市教体局有关负责同志担任；其他成员单位有关负责同志为联席会议成员（名单附后）。根据工作需要，联席会议可邀请其他相关部门和单位参加。联席会议成员因工作变动需要调整的，由所在单位提出，联席会议确定。联席会议设联络员，由各成员单位职能科室负责同志担任。

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教体局，主要承担联席会议联络和协调等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市教体局有关负责同志兼任，副主任由市教体局相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兼任，组成人员包括各成员单位职能科室负责同志，联系人为各成员单位职能科室分管同志。

三、工作规则

联席会议根据工作需要不定期召开专题会议，由召集人或召集人委托的副召集人主持。在联席会议召开之前，由联席会议办公室召开联络员会议，研究讨论联席会议议题和需提交联席会议议定的事项及其他有关事项。联席会议以纪要形式明确会议议定事项，印发各成员单位及有关方面贯彻落实，重大事项按程序报批，落实情况定期报告联席会议。联席会议办公室可根据工作需要，组织成员单位开展联合督导调研，对成员单位和地方教育收费工作进行督促检查。

四、工作要求

各成员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研究办好新时代教育收费工作的有关问题，制定相关配套政策措施或提出政策建议；及时向联席会议办公室提出需联席会议讨论的议题，按要求参加联席会议，认真落实联席会议确定的工作任务和议定事项；互通信息，相互支持，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充分发挥联席会议作用。联席会议办公室要及时向各成员单位通报相关情况，推动会议确定事项的落实。

- 附件: 1. 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2. 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联席会议办公室人员组成

平顶山市教育体育局

中共平顶山市委宣传部

平顶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平顶山市财政局

平顶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5月9日

附件 1

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厅际联席会议成员名单

召 集 人： 孙洪涛 市教体局局长
副召集人： 苏红英 市教体局副局长
成 员： 刘 光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王全洲 市发改委副主任
 马晓红 市财政局总会计师
 常鲁军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

附件 2

平顶山市治理教育乱收费联席会议 办公室人员组成

主任：苏红英 市教体局副局长
副主任：杨凯伟 市教体局财务科科长
李学功 市教体局办公室负责人
李 松 市教体局政策法规科科长
赵洪亮 市教体局发展规划科科长
薛建军 市教体局基础教育科科长
王艳玲 市教体局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科科长
张朝华 市教体局高等教育科科长
景米娜 市教体局科技信息科科长
齐 屹 市教体局教育督导科科长
杨成宏 市教体局副局长
李 志 市教体局学生资助管理中心主任